

民权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民交文〔2022〕63号

签发人：王向东

办理结果：A

对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51号建议的答复

陈灿，路传银，曹冰，许从香，夏建伟，赵修冉，齐杰，王景旺，
张满菊，杨冬冬，王光升，赵峰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“尽快恢复公交车运营”的建议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县晋发城市公交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4日，现有员工70名，城市公交线路7条，现有新能源公交车140辆。受国家新能源补贴政策变化、疫情防控管理、运营效益下滑等因素影响，自2022年1月12日零时起，城市公交暂停运营至今。作

为城市公交管理部门，我们积极推进城市公交尽快复工复产。

一是及时向县委、县政府汇报，提出城市公交运营科学合理、健康发展运营方案，切实促进城市公交恢复运营。

二是通过联系和沟通，积极推进商运集团、中港集团等有实力的公司与晋发公司商谈合作事宜，通过估值收购、资产重组等方式，推进城市公交尽快恢复运营。

三是建议由政府组织和协商第三方评估事宜，统一进行资产收购，实行公车公营模式，尽快恢复城市公交运营，方便广大群众公交出行需求。

非常感谢您们对我县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会一如既往地把城市公交建设作为交通运输工作的重点，全面推进我县交通运输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，欢迎多提宝贵意见。

2022年8月3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民权县交通运输局 0370—8515979

联系人：郑国浦

抄送：县政府分管领导（1份），县人大选工委（1份），县委县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，白云寺镇政府（1份）。
